****盐碱地特色农业科技创新专项****

****项目申报指南****

一、总体安排

该专项针对不同的盐碱地类型，突破盐碱地特色农业增产提质中的技术瓶颈，集成耐盐适生植物品种、土壤改良技术、高效优质栽培技术、收获加工技术，构建分区分类盐碱地特色农业产业发展模式，打造盐碱地特色农业示范场景，为提升河北省盐碱地特色农业产业发展水平、服务于京津冀高端农产品和生态保护提供科技支撑。

每个指南代码支持1个项目，每项财政经费预算100万元，项目实施周期不超过3年。

二、支持重点

****1.滨海中度盐碱区生态草牧业技术模式（指南代码: 2140101）****

研究内容：针对滨海中度盐碱区土壤盐碱胁迫重、养分低效和水资源约束强限制牧草产能提升等问题，以耐盐优质饲草综合产能提升为主要目标，集成基于优质耐盐高产饲草作物品种，适期种管、土壤耕层快速增碳、养分协同增效和高效制草等关键技术，研发相关产品和设备，构建适宜盐碱区水土气资源特点的生态草牧业产能提升技术模式，在典型盐碱区打造场景并进行示范应用。

考核指标：集成构建中度盐碱区生态草牧业综合提升技术模式2-3套，耐盐优质牧草产量提升5%-15%，营养品质关键指标提升10%-15%；耕地质量等级提升1-2个等级；非常规水资源利用率提升10%；培育或壮大盐碱地特色科技企业1-2家，特色农业品牌1-2个，亩增收100元以上。

****2.滨海盐碱区特色果蔬技术模式（指南代码:2140201）****

研究内容：针对滨海盐碱区旱盐双重胁迫下果蔬品质好但产量低且不稳定等问题，以番茄、草莓、葡萄、大樱桃等特色果蔬高质生产为主要目标，集成基于特色优质耐盐果蔬品种，节水抑盐灌排协同、土体避盐高效栽培、精准滴灌控盐、高效咸水淡化、咸水安全利用、肥药减施与绿色防控等关键技术，联合优势科技型企业研发相应的产品和设备，培育盐碱地特色农业品牌，构建量质协同提升、资源高效安全利用、绿色可持续、产业融合发展的盐碱地特色设施果蔬技术模式，在相应典型盐碱区打造应用场景并进行示范推广。

考核指标：集成构建滨海盐碱区特色果蔬产能提升技术模式2-3套，产能提升5%-15%，营养品质等关键指标提升5%-10%；非常规水资源利用率提升10%，肥药减施10%以上；培育或壮大盐碱地特色科技企业1-2家，特色农业品牌1-2个，示范推广1000亩，亩增收100元以上。

****3.滨海盐碱区产能提升技术模式（指南代码: 2140301）****

研究内容：针对滨海盐碱区土壤盐、板、瘦制约作物产量提升且效益低等问题，以稻豆轮作、稻麦轮作、稻鱼共生等多功能多层次盐碱地综合利用模式为主要研究目标，集成基于节水控盐灌排协同、高效靶向绿色肥料和数字农业等关键技术，研发相关产品和设备，提高盐碱地综合利用效率，培育盐碱地特色农业品牌，构建良法改地、良种育推、综合种养、提质增效的多功能多层次盐碱地综合治理模式，在典型盐碱区打造场景并进行示范应用。

考核指标：集成构建滨海盐碱区产能提升技术模式2-3套，产能提升5%-15%；培育或壮大盐碱地特色科技企业1-2家，特色农业品牌1-2个，亩增收100元以上。

****4.坝上盐碱区雨养旱作特色杂粮技术模式（指南代码: 2140401）****

研究内容：针对坝上盐碱区干旱缺水和土壤盐碱肥力低造成的作物产能低且不稳定等问题，以燕麦、藜麦、绿豆等特色杂粮作物产能提升为主要目标，集成基于特色优质耐盐特色杂粮作物品种，土壤结构调优改良、土壤快速增碳培肥、聚水控盐、避盐高效栽培等关键技术，研发相关产品和设备，构建适宜盐碱区水土气资源特点的特色杂粮产能提升技术模式，在典型盐碱区打造场景并进行示范应用。

考核指标：集成构建坝上雨养旱作盐碱区特色杂粮量质协同提升技术模式2-3套，杂粮作物产量提升5%-15%，风味品质、外观品质和加工品质关键指标提升5%-10%；雨水资源利用率提升10%；培育或壮大盐碱地特色科技企业1-2家，特色农业品牌1-2个，亩增收100元以上。

****5.盐碱区农光互补技术模式（指南代码: 2140501）****

研究内容：针对盐碱区光伏板下弱光、水盐分布不均等制约植物产能提升的问题，以耐阴特色作物产能提升为主要目标，集成基于特色优质耐阴作物品种、土体抑盐、隔盐和阻盐等控盐、耕层库容扩增、耕层快速增碳、聚水控盐、咸水顺势淡化等关键技术，研发相关产品和设备，构建适宜盐碱区光伏电站土地高效利用植物产能提升模式，在典型盐碱区打造场景并进行示范应用。

考核指标：集成构建盐碱区农光互补产能提升模式2-3套，植物产能提升5%-15%；耕地质量等级提升1-2个等级；非常规水资源利用率提升10%；培育或壮大盐碱地特色科技企业1-2家，特色农业品牌1-2个，亩增收100元以上。

三、申报要求

1.项目申报单位、合作单位、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组成员等，应符合《2024年度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申报须知》。

2.申报项目的研究内容必须涵盖指南所列的全部研究内容和考核指标。

3.实施产学研联合攻关机制，高校、科研单位须具有5年以上研究基础，企业须为行业内优势企业。

4.鼓励我省入选国家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相关岗位专家参加。

5.鼓励京津两地企事业单位和科研人员参加。

6.企业牵头申报的项目，配套经费与财政经费数的比例不低于1:1，参与项目的企业，需按获得财政经费1:1配套经费。

7.参与专项本年度项目指南编制的专家，原则上不能申报该专项项目。

8.申报项目应提交合作协议。合作协议应明确申报项目名称、任务分工、知识产权归属等内容，并签字盖章（公章或科研用章）。

9.该专项实行“无纸化”申报。申报材料主要包括：

（1）项目申报书；

（2）申报人和申报单位申报诚信承诺书；

（3）项目申报单位、合作单位盖章页；

（4）申报单位与合作单位的合作协议。

10.每个归口管理部门限推荐2项。

四、形式审查要点

1.是否符合国家、河北省产业发展规划和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等。

2.是否符合申报指南支持重点，研究内容与指南代码是否一致。3.是否属于应用技术研究。

4.项目申报单位、合作单位、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组成员是否符合《2024年度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申报须知》明确的基本条件。

5.是否符合盐碱地特色农业科技创新专项申报要求。

6.是否存在重复、多头申报项目。

7.项目申报材料是否规范、完整、齐全。一般包括：项目申请书、项目申报单位签字和盖章部分扫描页、申报单位与合作单位的合作协议、合作单位签字和盖章部分扫描页、承诺书签字和盖章部分齐全等其他相关附件的扫描件。

8.是否存在科研诚信、社会失信等情况。

出现上述未能涵盖的特殊情况，经综合研判确定是否通过形式审查。

五、咨询电话

省农业农村厅 科学技术处 0311-86256852